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NNZC2019-20017A

报建编号: 80000003725123

编号: 南招办字
2019SG00495号

招标人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代建单位:	无					
建设单位(业主单位)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单位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代理单位	南宁市政府集中采购中心					
工程名称	南宁市朝阳溪河道综合整治工程(秀厢大道~罗伞岭水库)					
工程地点	南宁市					
中标范围	按施工图范围对朝阳溪流域秀厢大道~罗伞岭水库段范围内的堤防护岸工程、清淤保障工程、蓄洪景观湖工程、跌水坎工程、防洪道路工程、截污及溢流污染控制工程、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的施工,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工程类型	施工	工程规模	主要建设内容为对朝阳溪流域秀厢大道~罗伞岭水库段范围内的堤防护岸工程、清淤保障工程、蓄洪景观湖工程、跌水坎工程、防洪道路工程、截污及溢流污染控制工程、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	承包类型	总承包			
项目经理	吴宇 沪 131101300468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 证书号	技术负责人	储钢 G343300049 9		
质检员	张学信31161090000175; 石岩311610900000920; 郭宗敬31161090000077; 董育军311610900000912; 薛云庭311610900001462; 秦晓洁31161090000554; 樊杰31161090000178; 刘世涛31161090000140; 高攀科311610900001017; 耿庆生31161090000125; 李彬311610900001455; 陈伟311610900000922; 王凯311610900000910; 陈国亮31161090000130; 钱贵斌31161090000174; 廖建军311610900001483; 任晓林311610900000908; 赵一新31161090000173; 李红涛311610900000930; 钱诚311710900000210; 徐红官31161090000177; 宫龙仙31161090000126;					
安全员	朱家玉 沪建安C(2017) 0087706; 周少杰 沪建安C(2019) 0099522; 章斌 沪建安C(2018) 0094186; 张义 沪建安C(2016) 0078171; 张琳 沪建安C(2019) 0099521; 张吉山 沪建安C(2017) 0087720; 翟金伟 沪建安C(2016) 0078163; 袁华 沪建安C(2018) 0094206; 喻世成 沪建安C(2017) 0094207; 徐大兴 沪建安C(2014) 0059712; 匡本亮 沪建安C(2014) 0059990; 陈荣昌 沪建安C(2019) 0099510; 黄雷 沪建安C(2014) 0059714; 王进平 沪建安C(2017) 0083571; 王巍 沪建安C(2018) 0094185; 孙庆军 沪建安C(2014) 0063727; 黄显青 沪建安C(2016) 0077580; 梁晓涛 沪建安C(2015) 0070370; 邢书科 沪建安C(2015) 0070375; 姚晨辉 沪建安C(2015) 0068428; 张魁 沪建安C(2015) 0070379; 张凯 沪建安C(2015) 0070378; 杨楠 沪建安C(2015) 0070376					
材料员	凌莉辉31161110002548; 张正银31161110003788; 简海江31161110003787; 施申申31161110001307; 王光宇31161110001372; 孙源工31161110003795; 朱小明31161110002510; 李志刚3116111001367;					
施工员	韩建峰31161040000171; 陈树芳31161040000044; 朱磊31161040000180; 边洋帆31161040000904; 李彩龙31161040000882; 高伟31161040000666; 王峰国31161040000481; 耿士强31161040001602; 陈奉伟31161040001617; 桑广飞31161040000894; 缪剑31161040001050; 唐涵31161040001615; 付昌明31161040000540; 栾志伟31161040001364; 张成云31161040000179; 姚代川31161040000889; 姚代川31161040000889; 刘鹏山31161040000482; 宋梧园31161040000883; 周丽娟31161040000633; 汤文爽31171040000121; 孟麒云31161040000664; 宋世徽31161040001606; 杜代金31161040000176;					
造价员	陈艳春 建[造]18310010094; 龙梅 建[造]0435201336;					
中标 主要 条件	中标价元	1094868121.93	主要材料	钢筋(吨)		
	中标工期 (日历天)	540		水泥(吨)		
	质量	合格		商品砼 (立方米)		
				预拌砂浆 (吨)	15106.3750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 元						

(盖章)

法定代表人:



2019年7月19日

备注

工程规模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备案表为准

发: 建设单位五份(用于办理工程质量监督、安全监督、施工许可证、规划等有关手续)、中标单位一份、代理单位一份、资料存档两份。

取表时间: 2019-07-19

a036d7a070964fe0b6b0e3b63c2a80ee-20250818035009639



20190545

南宁市朝阳溪河道综合整治工程（秀厢大道～罗伞岭水库）

施 工 合 同

项目编号：NNZC2019-2017A

发包人：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南宁市朝阳溪河道综合整治工程（秀厢大道～罗伞岭水库）

施 工 合 同

项目编号：NNZC2019-2017A

发包人：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南宁市朝阳溪河道综合整治工程（秀厢大道～罗伞岭水库）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南宁市朝阳溪河道综合整治工程（秀厢大道～罗伞岭水库）。
2. 工程地点：南宁市。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南发改城市【2019】29号。
4. 资金来源：财政。
5. 工程内容：朝阳溪流域秀厢大道～罗伞岭水库段范围内的堤防、护岸工程、清淤保障工程、蓄洪景观湖工程、跌水坎工程、防洪道路工程、截污及溢流污染控制工程、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按施工图范围对朝阳溪流域秀厢大道～罗伞岭水库段范围内的堤防、护岸工程、清淤保障工程、蓄洪景观湖工程、跌水坎工程、防洪道路工程、截污及溢流污染控制工程、海绵城市建设工程、景观绿化工程等的施工，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07月2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01月09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54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拾亿玖仟肆佰捌拾陆万捌仟壹佰贰拾壹元玖角叁分（¥ 1094868121.93）；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仟伍佰柒拾壹万叁仟陆佰捌拾叁元伍角伍分（¥ 35713683.55）；

（2）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捌拾玖万柒仟叁佰陆拾贰元肆角肆分（¥ 21897362.44）；

（3）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捌万玖仟柒佰陆拾柒元捌角贰分（¥ 1989767.82）；

（4）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柒拾叁万玖仟捌佰伍拾叁元伍角整（¥ 739853.50）；

（5）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整（¥ 0）。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吴宇。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 通用合同条款;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7) 图纸;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8 月 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宁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在本合同协议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 南宁建宁水务投资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南宁市星光大道 17 号

国际经贸大厦三楼

邮政编码: 530031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建行南宁市江南支行

账 号: 45001604950050529628

经办人: 钟表白

承包人: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
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10000566528939E

地 址: 上海市江场三路 278 号

邮政编码: 200436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21-60768535

传 真: 021-60768535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第六支行

账 号: 31001519300059999999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南宁市朝阳溪河道综合整治工程（秀厢大道～罗伞岭水库）

建设单位：南宁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竣工验收时间：2023 年 5 月 26 日

(由建设单位填写)

对施工单位的评价：

- 1、项目部管理人员配备及到位情况符合要求，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案有审批并执行；按照经审查批准的设计图纸、设计变更及相关规范标准进行施工，能及时整改施工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收集整理了齐全的工程质量保证资料。
- 2、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施工质量符合各专业验收规范、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

对监理单位的评价：

- 1、能按照工程建设文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和有关的建设工程合同进行监理。
- 2、项目监理单位的人员配备及到位情况符合要求，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按规定编制、审批。
- 3、对材料、构配件、设备投入使用或安装前进行了审查；实施见证取样制度；对重点部位、关键工序实施旁站监理；签发质量问题通知单并复查质量问题。
- 4、组织分项、分部工程验收，参与单位工程验收；收集整理监理资料，出具了《监理单位工程竣工质量评价报告》。
- 5、验收人员签署了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现场验收签到表等竣工验收文件。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质量是否合格。是否还存在问题。是否同意接收。)

- 1、本工程的各项资料经审核完整。
- 2、本工程现场观感评定为一般。
- 3、综上所述，本工程质量合格。
- 4、建设方同意接收。



单位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26 日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南宁市朝阳溪河道综合整治工程（秀厢大道~罗伞岭水库）		
预估结算价(万元)	109486	工程地址	南宁市西乡塘区北湖北路
建筑面积(m2) (或工程规模)	/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下 层，地上 层
勘察单位名称	南宁市勘测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名称	北京市市政工程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中铁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名称	广西中信恒泰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9年8月28日	竣工日期	2023年5月26日

工程验收程序、内容、组织形式：

一、工程验收程序：

建设单位在收到施工单位提交竣工验收申请报告后，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相关人员组成验收组，并制定验收方案，勘察单位出具了《勘察单位勘察文件及实施情况检查报告》，设计单位出具了《设计单位设计文件及实施情况检查报告》，监理单位出具了《监理单位工程竣工质量评价报告》，施工单位出具了《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建设单位认为本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向南宁市建筑质量安全管理中心提交《工程竣工验收告知书》，监督机构同意于2023年5月26日进行竣工验收，监督机构站长和监督员到场监督。

二、工程验收内容：

本次竣工验收的范围为南宁市朝阳溪河道综合整治工程（秀厢大道~罗伞岭水库）的施工内容，共九个子单位工程：河道整治工程、城镇道路工程、截污及溢流污染工程、调蓄池工程、海绵城市工程、园林附属工程、绿化给水管道工程、建筑工程（园林）、桥梁工程。

三、组织形式：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相关单位组成竣工验收组，分为外观验收小组、实测实量小组、资料检查小组、设备运行测试组，共四个小组。

建设单位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是否按规定报建、报监、有无先开工再报建、报监。竣工后是否取得规划、消防、环保部门的准用文件。）

本工程按规定报建、报建，手续完善。竣工后取得规划、环保部门的准用文件。

对勘察单位的评价：

- 1、地质勘察报告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 2、按规定参加地基验槽、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验收，签署相应的质量验收报告。
- 3、及时到现场参加有关问题的处理，出具《勘察单位勘察文件及实施情况检查报告》。
- 4、验收人员签署了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现场验收签到表等竣工验收文件。

对设计单位的评价：

- 1、设计文件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 2、按规定参加地基验槽、地基与基础分部、主体结构等分部工程验收，签署相应的质量验收报告。
- 3、能及时签发设计修改变更、技术洽商通知；能及时到现场参加有关问题的处理；出具《设计单位设计文件及实施情况检查报告》。
- 4、验收人员签署了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现场验收签到表等竣工验收文件。